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2-053

##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新金通”）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告知函》，高新金通于2022年9月23日和2022年9月26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1.4786%，具体情况如下：

<b>1. 基本情况</b>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住所	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299号澜溪花园39幢商601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9月23日、2022年9月26日		
股票简称	同兴环保	股票代码	003027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b>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958,001	1.4786	
合计	1,958,001	1.478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不适用		
<b>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3,520,800	10.2106	11,562,799	8.73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520,800	10.2106	11,562,799	8.73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775,000	2.0956	2,775,000	2.09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75,000	2.0956	2,775,000	2.09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6,295,800	12.3062	14,337,799	10.82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295,800	12.3062	14,337,799	10.82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后续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本次集中竞价交易为该计划内的减持行为。以上变动与其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情况。高新金通严格履行了其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各项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b>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b>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b>7. 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7日